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 关于疫情期间举办集体活动报备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驻晋中新校区各高校、驻榆次区各高校、高职高专院校秋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榆防控办〔2021〕75号）的工作要求，聚集性集体活动按照“非必须不举办、谁举办谁负责”的原则从严控制。如确需举办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线下不得超过100人，并严格履行审批手续，填报《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疫情期间举办集体活动审批表》，批准并在校防控办报备后方可举办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疫情期间举办集体活动审批表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疫情防控办公室
(代章)

2021年8月25日



附件：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疫情期间举办集体活动审批表

主办部门		填报人		填报时间	
分管防控 领导意见					
防控办 意见					
分管领导 意见					
部门 意见					
活动内容	名称				
	时间				
	地点				
	人数				
	防控措施				
备注					

填表说明：填报人一栏仅能填写学校各部门、二级教学单位、附属学校的负责人。